

高等中医自学考试及中医晋升考试辅导

五行学说的制化和胜复

新版《中医基础理论》教材协编 中国医学百科全书中医理论卷编委、学术秘书
《健康报》振兴中医刊院编委 北京中医学院基础部副主任、中基教研室主任

刘燕池

五行的制化和胜复，是五行学说的很重要的组成部分，所探讨的内容是五行系统结构本身的自我调节和控制规律问题，关系到事物结构的动态平衡及其运动发展，是中医基础理论的重要内容之一，也是自学考试复习的重点内容之一。为了辅导同学们自学掌握“制化”和“胜复”的基本规律，故拟从以下几方面对五版教材中未作详细阐述的这一内容进行一定的补充。

一、五行系统结构的相生、相克，推动和促进着事物的运动和发展

中医学的理论体系，根据整体观念很早就从唯物主义的立场，把五行的运动规律当作宇宙事物的普遍规律而提出来了。《素问·天元纪大论》说：“夫五运阴阳者，天地之道也，万物之纲纪，变化之父母，生杀之本始。”“五运”，即是指五行。这就说明，古人认为世界上的任何事物，不论是天上的还是地下的，都是按照五行的法则在运动变化着。五行具有相生和相胜的规律，而这种相生和相胜的规律，则正是推动和维持事物不断运动发展的根源。

首先，五行的运动是按“相生”的法则进行的，即五行是按照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木生火的一定的次序而相互资生的。正是这种相互资生、相互促进、相互助长的五行运动，促进了事物的生化和发展。但是，五行在运动发展中，彼此之间还存在着相互制约的“相克关系”，即金能胜木，水能胜火，木能胜土，火能胜金，土能胜水。“胜”，就是克服、制约之意。而事物的生化发展，也正是在这种相互制约、克服的关系中，才能保持动态平衡的。可贵的是，在这里所肯定的“五行相胜”规律是“万物尽然，不可胜竭”的，实际上“相生”规律也是如此。

五行相生、相胜(克)规律应用于人体生理方面，主要是为了说明五脏生理功能上的某些生化和制约关系。如木生火，是指肝能藏血以养心，肝脏生发之气有资助心阳的作用；火生土，是指心火(或命门之火)

可以温养脾土，能促进运化功能；土生金，是指脾能化生水谷精气以充养肺气，促进宗气的产生；金生水，是指肺气肃肃下行，能使津液下输，以资肾水；水生木，则是指肾所藏之精可以滋养肝阴肝血，乙癸同源，精血可以互化。可以看出，五行相生规律，主要是用来概括五脏生理功能活动中某些相互资生、相互促进的内在联系，而这种相互促进和资生的作用，则正是脏腑气化活动的动力。

关于“相克”，则主要是用以说明五脏生理功能上的相互制约关系。如金克木，是指肺气的肃肃下降可以抑制肝气、肝阳的亢逆；木克土，是指肝气的条达疏泄，可以疏通脾土的壅滞；土克水，是指脾气的运化水湿，可以调控肾主水的功能，可以制止水邪的泛滥；水克火，是指肾水的滋润可以制约心火的亢盛；火克金，则是指心火的阳热可以制约肺气的肃肃太过。这就说明，五脏之间的这种相互制约关系，同样也是维持人体正常生理活动的关键。而五脏的生理功能和气化活动也正是在这种“相生”和“相胜”共同作用下，维持着彼此之间的协调和动态平衡。

二、五行系统结构的相对动态平衡

五行学说和阴阳学说一样，从一开始就着眼于分析事物的矛盾作用和事物的运动变化。五行的“行”字，五运的“运”字，其本身就是运动变化、循环不息的意思。古人已经认识到不仅天地自然界是处在无休止的往复循环运动中，就是人体内部的气血也是处于不停的循环运动之中。循环运动是具体事物整体动态平衡的一种重要表现形式，阴阳学说所提出的阴阳对立双方相互影响、相互作用，虽然蕴含着对于循环运动的初步理解，但是它所说明的仅是运动的动因和源泉，只是事物的最一般的联系，而不能具体说明这种循环运动的整体动态平衡的特殊规律。因此，五行学说的出现则正是古人为了探索自然界这种循环式动态平衡的规律性而提出来的一种理论，所以《素问·六节脏

象论》说：“五运之始，如环无端。”《五常政大论》说：“太虚寥廓，五运回薄。”即是说，宇宙空间虽然广阔无边，但是五行的循环运动却是永不止息的。

中医学认为事物内部结构的木、火、土、金、水五个方面之间的相生相胜关系，形成了事物正常情况下的循环运动，并保持着相对动态平衡。五行中的每一行，由于既生别行，又被别行所生；既克别行，又被别行所克，故而在整体上也呈现着动态均势。可见五行所达到的平衡，不是绝对的静止，而是建立在运动基础上的动态平衡，并认为这种运动是周而复始的循环，是事物正常生化所必不可少的条件。

应当指出，五行系统结构之所以能够保持其整体的动态平衡，并进行着正常的生化活动，主要在于其本身客观上存在着两种自行调节机制和途径，一种是正常情况下的相生相胜、相互作用，即“制化”调节；一种则是在反常情况下的“胜复”调节。现将这两种调节形式简要介绍如后。

三、五行系统结构的“制化”调节

《素问·六微旨大论》说：“亢则害，承乃制，制则生化。”所谓“制化”调节，主要是指五行系统结构在正常的状态下，通过相胜和相生的相互作用而产生的一种调节效应，从而保证了五行系统结构的动态平衡和正常生化活动的进行。又称之为“五行制化”。

首先，我们从五行的整体来看，任何两行之间的关系并不是单向的，而是相互的，表现为调节路线与反馈机制相似的形式。试以“木”为例：在正常情况下，木受到金的制约，木虽然没有直接作用于金，但是木能生火，而火有克制金的作用，木通过生火间接地对金发生制约性的反作用，以使金对木的克制不致过分而造成木的偏衰；同时，木还受到水的资助，而木又通过生火，加强火对金的制约，以削弱金对水的滋生，从而使水对木的资助和促进不致过分，保证了木不会发生偏亢。其它四行以此类推。

所谓“制则生化”，就是说五行系统有了正常的相互制约，才能保证正常生化活动的进行。如木能制土，火才能生化。是说木能克土，但土能生金，而金又能克木，因而保证了木不亢不衰，故能使火正常的生化。即是说，母气能制己所胜，则子气就能得到母气的滋养，而正常地生化发展。

所以，相生与相胜是事物相互作用的两个方面，没有生，就不能发生和成长，就没有循环运动的向前发展；没有克，就不能维持正常的协调关系，就没有循环运动的动态平衡。正是这种生与克相互作用所产生的相反相成的制化调节，从而使五行系统结构保持

了正常的协调平衡。就人体的生理活动而言，在脏与脏的各系统之间，同样是既有资生，又有制约，从而保证了人体正常机能活动的协调，维持了人体气化活动的正常进行。

四、五行系统结构的“胜复”调节

所谓“胜复”调节，主要是指五行系统结构在某些反常的情况下，即在局部出现较大不平衡的情况下，通过相胜关系而产生的一种调节效应。从而使五行系统结构所出现的某些一时性的偏胜偏衰，经过自我调节，由不平衡而恢复其平衡。

诚如上述，五行的“制化”，是在正常情况下，由于相生、相胜共同作用所产生的调节效应，当此之时就每一行来说，并无偏盛偏衰之可言。就人体来讲，也就是不受任何外界因素或内在因素影响的脏腑机能活动协调平衡的生理状态。事实上，不受外界或内在因素影响的生理状态是很少见的，因而中医学认为光谈五行的相生和相胜的“制化”调节，尚不足以说明事物内部结构关系的复杂变化，也不能说明为什么事物在某些因素影响下发生某些异常变化时，在一定的限度内尚能保持自身的相对稳定。为此，中医学又创立了五行“胜复”的调节理论。

事实上，天地万物在其循环运转的发展过程中，其五行结构并不总是处于“制化”调节的正常关系之中。五行中的每一行，除表现为“平气”，即正常水平外，随时都有可能某些因素的影响下出现“太过”或“不及”的某种情况，使其正常的制化协调关系遭到破坏。当此之时，如五行结构不能自行调节，就会出现相乘、相侮的反常现象。故《素问·六节脏象论》说：“太过，则薄所不胜而乘所胜也。……不及，则所胜妄行，而所生受病，所不胜薄之也。”薄，即逼迫的意思。《素问·五运行大论》又说：“气有余，则制己所胜而侮所不胜。其不及，则己所不胜侮而乘之，己所胜轻而侮之。”可见，当五行之中某一行出现太过或不及，则不仅这一行与其它相关之行间的不平衡加剧，而且该行与其它四行的关系在总体上也出现了不平衡。假如这种太过或不及所造成的偏盛偏衰情况无法调控，得不到及时纠正，那么就有可能出现强者愈强，弱者愈弱，五行制化关系紊乱的局面。对于人体来说，则就是病理状态。

然而，中医学的五行学说认为，五行系统结构作为整体，对于某些太过、不及情况的出现，恰恰具有在一定的限度内进行自我调节，使之恢复正常制化的能力，这就是“胜复调节”。

《素问·至真要大论》说：“有胜之气，其必来复

也。”所谓“胜气”，即是指由于太过所引起的一种对“己所胜”过度克制的力量。所谓“复气”，则是指由于“胜气”的出现所招致的一种能够将其压抑下去的报复力量。有胜气出现，必然有复气来进行调节，这是胜复调节的规律。

关于“胜复”调节的机理与过程，仍以木为例说明如下：如因某种因素的影响而使“木”气太过时，木作为胜气，则过分克伐土，从而使土气偏衰，土由于偏衰而减弱了对水的制约，水因此便偏盛起来，从而加剧了对火的克制，火被抑制而偏衰则又降低了对金的制约，金于是便旺盛起来，从而把太过的木气克伐下去，使其恢复正常。如由于某种因素而导致“木”气不及，则会受到金的过度克制。但木衰不能制土，则可引起土气的偏盛，土偏盛则会加剧制水而使水偏衰，水气偏衰则制火之力降低，从而引起火气偏亢，火气偏亢则加剧制金之力而使金气衰，金气偏衰则降低对木的制约作用，从而使不及的木气相应得到恢复而成为平气，以维持五行系统结构的相对平衡。故《素问·天元纪大论》说：“形有盛衰，谓五行之治，各有太过不及也。故其始也，有余而往，不足随之，不足而往，有余从之。”就是指的这一调节过程。

然而，胜气出现，如何导致复气来进行调节？二者在量上又是如何表现呢？《素问·至真要大论》指出：“胜至则复，复已而胜，不复则害。”《气交变大论》说：“胜复盛衰不能相多也，往来大小不能相过也。”《五常政大论》亦说：“微者复微，甚者复甚，气之常也。”意思是说，所有报复之气的轻重，都是随着太过

所引起的过度克伐力量的大小而定。胜气重，复气也重；胜气轻，复气也轻。这是五行胜复调节的一条法则。所谓“有余而往，不足随之，不足而往，有余随之。”即是指在这一调节过程中，凡在有相胜关系的各行之间，有多少太过，便会引起多少不及；有多少不及，则又会引起多少太过。由于五行系统是单数，所以对于任何一行来说，有胜气，必然有复气，且在数量上是相等的。

总之，在五行系统结构中，其本身包含着两套自行调节机制和途径，一套是在正常情况下（即没有任何内、外因素影响的情况下）所存在的制化调节机制；一套则是在反常的情况下（即有某些因素影响而出现太过、不及的情况下）所存在的胜复调节机制。这两种调节机制相辅相成发挥其正常的调控作用，保障着五行系统结构的动态平衡和循环运动。

应当说明，就人体而言，所谓反常情况下的“胜复”调节，并非指病理状态，只是说在某种外界因素或内在因素的影响下，如情志的刺激、气候的寒热变化，以及某些病邪的轻微影响等，虽然也可以导致脏腑功能出现暂时的太过、不及和脏腑关系的不平衡，但由于没有超越“胜复”调节的能力和限度，胜复调节机制仍能起调节作用而恢复其脏腑功能的协调和平衡，故也不会发生疾病。只有在五行系统结构的某一行亢盛无制而有害，两套自我调节机制都不能起作用而恢复其正常时，方能引起机体生化机能的紊乱，从而产生疾病。故《素问·六微旨大论》说：“害则败乱，生化大病。”

《中医基础理论》复习思考题(三)

刘燕池

五、病机

(一)基本病机

1. 何谓病机？中医病机学主要包括哪些方面的内容？
2. 邪正盛衰如何决定病机和病证的虚实？
3. 简述虚或实的病理机转及证候表现？
4. 举例说明何谓虚实的错杂、转化和真假？
5. 邪正盛衰如何影响病势的发展和转归？
6. 何谓阴阳失调？阴阳失调病机包括哪几方面的

病理变化？

7. 阳盛、阴盛、阳虚、阴虚的病理机转如何？有何寒热表现？
8. 何谓阴阳互损？阴损及阳和阳损及阴有哪些病理反映？
9. 何谓阴阳格拒？阴盛格阳和阳盛格阴在寒热表现上有何真假疑似情况？
10. 何谓亡阴、亡阳？其病理机转如何？
11. 何谓气血失调？气血失调病机包括哪几方面的病理变化？